

第二章 執行亮點

2.1 推動方案亮點

新北市第二期（2021-2025）「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」，考量「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」之目標，以前期溫室氣體減量措施為基礎，擴大執行減量措施。依據「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」下六大部門擬定減緩策略共 64 項，另外也針對公正轉型及公民參與，擬定 13 項社會轉型策略。共計 77 項，較前期增加 35 項。本市各部門亮點措施說明如下。

一、 住商部門

住商部門除持續推動既有住商節電、能源管理相關策略，本期進一步提出強化措施，如服務業節能設備媒合會，協助能源弱勢家戶節能設備汰換，以及培育青年節電大使，透過青年力量推廣節約能源。

二、 環境與農業部門

環境與農業部門除持續推動廢棄物處理與環境工程相關策略，本期進一步提出強化焚化底渣的全面再利用，更進一步地減少廢棄物產生之數量、導入 CCUS 技術等強化措施。

三、 能源部門

能源部門除持續致力於再生能源持續發展外，本期進一步以機關學校為案場，公開標租太陽光電裝置，充分利用潛在場域。

四、 工業部門

本期工業部門持續推動化石燃料退場、節電等措施，同

時輔導企業實施溫室氣體盤查作業，並將盤查數據登錄至平台。

五、 運輸部門

運輸部門持續推動推動運具電動化及大眾運輸措施，本期進一步辦理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作業，以及串接自行車道，加速低碳運輸之推動。

六、 社會轉型

社會轉型持續推動推動教育宣導外，本期進一步新增對脆弱族群的關懷，如街友與獨居老人，提供物資給予最基本的生活品質。

2.2 執行成果

本市在第二期執行期間，致力於第二期（2021-2025）「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」中六大部門 64 項減緩策略之推動，亦針對考量 2050 年淨零目標下增訂之減量亮點措施，強化執行相關氣候行動工作。最新 2022 年統計之溫室氣體淨排放量已較基準年減少 11%。本市各部門亮點措施執行成果說明如下。

一、 住商部門

住商部門亮點策略成果，在服務業節能設備媒合會方面，預計每年辦理 1 場，而 2022 年共辦理 4 場。能源弱勢家戶汰換節能設備於 2021 年協助超過 400 戶汰換老舊耗能家電，現已結案。

二、 環境與農業部門

環境與農業部門亮點策略成果，在焚化底渣全面再利用計畫中，預計全數妥善處理，所產製焚化再生粒料全面再利用於轄內公共工程，而 2022 年開口合約規範每立方公尺應摻配 800 公斤以上之本市焚化再生粒料。

三、 能源部門

能源部門亮點策略成果，在機關學校新增做太陽能案場公開標租計畫中，2022 年已累計設置量達 61MW，年發電量達 6,405 萬度電，年減少 32,153 公噸以上的二氧化碳排放。

四、 工業部門

工業部門亮點策略成果，在輔導企業做溫室氣體盤查與登錄作業中，預計輔導 40 家企業，而 2022 年輔導第一批列管能源大戶查核輔導 8 家，非列管查核輔導 32 家。

五、 運輸部門

運輸部門亮點策略成果，在補助汰換二輪車電動化中，預計 2030 年累計汰換 24 萬輛老舊機車，2022 年設籍本市電動機車計 97,316 輛。而自行車道串接計畫預計於 2023 年完成成蘆橋下自行車道，將未達 4m 之自行車道擴為 4m，長度約 400 公尺，2021 年自行車道基隆河已串接至基隆市，2021 年自行車道大漢溪左岸及三峽河已串接至桃園。

六、 社會轉型

社會轉型亮點策略成果，在對脆弱族群關懷方面，預計高低溫期間每年預期關懷訪視街友分別達 230（高溫）及 850（低溫）人次（含提供避暑及禦寒物資），以及加強獨居老人電話問安、關懷訪視及提供民生禦寒保暖、防熱物資，每年低溫執行成果約關懷 35,000 人次；高溫 15,000 人次。而 2022

年因應寒流，針對街友，總計訪視關懷 1,992 人次，提供物資共計 17,021 件。因應高溫，總計訪視關懷 535 人次，進行防熱宣導並提供物資，提供防熱物資 1,141 件，針對獨居老人，啟動低溫關懷機制，計 56,919 人次。因應高溫，啟動高溫關懷機制，計 35,308 人次。